

#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2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桂平先生
- 3、出席及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及 2014 年 12 月 19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。
- 4、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及股东出席情况：

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在南京市广州路 188 号苏宁环球大厦 17 楼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 40 人，持有股份 695,612,27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05 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 8 人，持有股份 641,826,4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41%，应回避表决的股东 5 人，持有股份 641,641,33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40%，有效表决股数 185,12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01%；参加网

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人数 32 人，代表股份 53,785,81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63%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议案的审议情况

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。

### （一）、审议关于《公司 201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议案

1、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3,946,3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9.9544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019%；弃权 23,623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,623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43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3,946,31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9.9544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019%；弃权 23,623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,623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438%。

2、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 （二）、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

1、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3,910,3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9.8877%；反对 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056%；弃权 57,623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7,623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106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3,910,31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9.8877%；反对 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056%；弃权 57,623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

默认弃权 57,623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1068%。

2、表决结果: 通过

### (三)、审议关于《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》的议案

1、总表决情况: 同意 53,931,938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9.9277%; 反对 1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019%; 弃权 38,0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,00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70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 53,931,938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9.9277%; 反对 1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019%; 弃权 38,0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,00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.0704%。

2、表决结果: 通过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: 黄昌华、柏志伟

3、结论性意见: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以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;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 2014 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 12 月 27 日